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8
二、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8
三、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9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6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6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7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四、名词解释.....	23

一、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扶持个体、民营经济发展。

3. 负责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建设。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4.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文件精神，组织推进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查处市场监督管理领域违法行为。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实施竞争政策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按权限承担相关反垄断执法工作。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并与相关部门建立沟通协作机制，规范商品交易市场、农贸市场秩序，指导商品交易市场提升发展和农贸市场

改造提升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开展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整治工作。指导消费维权和消费环境建设。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协调推进区域品牌建设，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按规定组织质量事故调查，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行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相关工作、备案和监督管理。

11.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依职责开展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备案以及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化妆品经营环节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委托下放的许可、备案事项办理及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工作。

12.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3.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制定地方标准。依法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

14.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5.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6. 负责知识产权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17.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

18.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19. 职能转变。

(1) 深化简政放权。突出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引领，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改革市场主体准入、退出等制度，深化“涉企证照工商通办”，统筹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分离”“证照联办”等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营造宽松便利的准入环境，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2) 转变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在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基础上，推进分类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对群众反映问题突出或者公众关注的领域实施重点监管，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特殊领域实施全过程监管。在优化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和食品药品投诉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实行一个平台统一受理。着力创新监管手段，注重依据标准监管，全面推行“互联网+监管”、数字监管，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标准为指引、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不断提升监管效能，推动监管到位。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坚持多管齐下、综合施策、社会共治，大力推进全主体、全链条、全品种监管，不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和风险点位排查，及时有效掌握苗头性问题，消除风险隐患，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全力防范化解市场监管领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4) 推进放心消费。加大执法力度，强化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打击假冒伪劣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等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坚决破除阻碍市场活力发挥的各种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深入整治影响市场秩序的突出问题，确保全市市场秩序持续良好。全面推行线上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有序推进放心示范单位创建，深入实施“放心消费在新区”行动，加快构建并不断巩固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和消费环境，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5) 推进优质发展。统筹推进标准强市、质量强市、品牌强市建设和知识产权战略，充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广泛推行质量认证，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不断推进“品字标”品牌建设。整合运用市场监管职能中的要素资源，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业态模式发展，积极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0.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2) 与市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 与市海洋与渔业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海洋与渔业局负责初级水产品从捕捞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初级水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与市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承担相关行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行政执法职责。市商务局依法对相关行业进行培育、指

导和日常监管。两部门要建立配合协作机制，形成监管执法合力，保障履职到位。

(5)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1〉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调整、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组织开展进一步调查处置。〈2〉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卫生监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检测发现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提供不合格产品的，及时通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依法处理。〈3〉两部门建立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信息通报机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健全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体系，完善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加强对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伦理审查工作的监督管理。

(6) 与舟山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1〉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舟山海关要建立机制，避免对各类进出口商品和进出口食品、化妆品进行重复检验、重复收费、重复处罚，减轻企业负担。〈2〉舟山海关负责进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进口的食品以及食品相关产品应当符合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境外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可能对我国境内造成影响，或者在进口食品中发现严重

食品安全问题的，舟山海关应当及时采取风险预警或者控制措施，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及时采取相应措施。〈3〉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舟山海关要建立进口产品缺陷信息通报和协作机制。舟山海关在口岸检验监管中发现不合格或存在安全隐患的进口产品，依法实施技术处理、退运、销毁，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管理缺陷产品召回工作，通过消费者报告、事故调查、伤害监测等获知进口产品存在缺陷的，依法实施召回措施；对拒不履行召回义务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舟山海关通报，由后者依法采取相应措施。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政策法规处、行政许可服务处（挂民营经济发展服务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办公室牌子）、信用监督管理处、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处、市场合同广告监督管理处、消费者权益保护处（挂投诉举报处置中心牌子）、质量发展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牌子）、食品安全协调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处、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药品监测评估与生产监督管理处、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处、医疗器械与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与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处、标准化处、知识产权处、财务审计与科技处。

二、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9644.56 万元,支出总计 9644.5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减少 3124.58 万元,下降 24.47%。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安排,2021 年未安排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两直”补助资金,同时增加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公共集中监管仓经费等专项资金,以及增人增资等。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9644.5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9629.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9629.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8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15.25 万元,占收入合计 0.16%。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9639.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65.02 万元,占 72.25%;项目支出 2674.55 万元,占 27.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629.31 万元,支出总计 9629.3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减少 2944.69 万元,下降

23.42%。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安排，2021年未安排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两直”补助资金，同时增加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公共集中监管仓经费等专项资金，以及增人增资等。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874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公共集中监管仓经费等专项资金，以及增人增资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29.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9%。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44.69万元，下降23.42%。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安排，2021年未安排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两直”补助资金，同时增加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公共集中监管仓经费等专项资金，以及增人增资等。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29.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053.68万元，占83.64%；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207.80万元，占2.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7.27万元，占5.16%；卫生健康（类）支出240.72万元，占2.5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

(类)支出 70.78 万元,占 0.7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559.06 万元,占 5.81%;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740.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2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公共集中监管仓经费等专项资金,以及增人增资等。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局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86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1.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安排的机动经费 800 万元大于增人增资等因素追加的金额。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局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3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91%,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公共集中监管仓经费，舟山市小餐饮智能监管平台项目经费等专项资金。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 2021 年知识产权专项补助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技能大比武项目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社保文件通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66.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 2021 年度“菜篮子”专项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58.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8.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64.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931.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32.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

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调整后预算为 100.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36%，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厉行节约，严格管控车辆运行维护等。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支出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5.65 万元，

占 83.11%，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42.44 万元，增长 321.27%，主要原因是报废更新两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31 万元，占 16.89%，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0.62 万元，下降 5.2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把控公务接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85.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管控车辆运行维护。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3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100.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场车辆价格浮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2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45.90 万元，支出 15.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管控车辆运行维护。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度，本

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0%。主要用于接待单位按规定开支的来舟出席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把控公务接待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80 团组，累计 574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宾，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3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来舟出席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的有关接待支出。接待 80 团组，574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04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部分机关运行经费至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用于退休人员慰问；比 2020 年度增加 251.06 万元，增长 32.11%，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后相关事业人员划入本单位，以及编外人员增加。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7.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4.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支出 1042.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6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45.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4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1331.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9.96%。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车辆购置经费及强制检定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车辆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于 1 辆业务用车及 1 辆执法执勤用车车龄时间已超保费年限，且车辆老旧破损，维修成本较大，已在 2021 年 8 月前完成了政采云汽车馆内完成 2 辆车辆的更新采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133-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133001-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	40	40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 1 辆业务用车及 1 辆执法执勤用车车龄时间已超保费年限，且车辆老旧破损，维修成本较大，进行报废更新后，能大大降低车辆运行成本。		由于 1 辆业务用车及 1 辆执法执勤用车车龄时间已超保费年限，且车辆老旧破损，维修成本较大，已在 2021 年 8 月前完成了政采云汽车馆内完成 2 辆车辆的更新采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80.00分)	★购置**设备数量	≥2台/件/辆/套	≥2台/件/辆/套	20.00	20.00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20.00	20.00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20.00	20.00	
					0	
	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12月	≤8月	20.00	20.00	
					0	
效益指标 (10.00分)					0	
					0	
					0	
	设备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10.0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10.00	
总 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强制检定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0万元，执行数为2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共对48000余件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全年免征强制检定费用1780余万元。着重实施医疗

卫生类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如：X射线源 160 多台、各类血压计 2300 余件、多参数监护仪 1100 余台、各类近视防控计量器具 280 余件，医疗质量和医患人身安全提供了技术保障；全面保障贸易结算类计量器具，如：燃油加油机加气机 1350 余把、电子计价秤 6170 多台、出租车计价器 1045 辆、立式金属罐 303 个（总容量达 2000 万方以上）、大口径流量计 150 余台件等，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保障了油气交易的公正公平；重点排查安全防护类计量器具如：各类压力表 33700 余台件，保障了企业的安全生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强制检定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133-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133001-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30	230	230	0	100.00%
	一般公	230	230	230	0	100.00%

		共预算 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 2020 年省局文件规定的“设区市级强制检定项目职责清单”，我市级技术机构尚有医学、化学、电学等领域部分项目未建标。通过政府向省计量院、宁波计量院等有能力的检定机构购买服务，保证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顺利实施，解决强检工作经费不足问题。				2021 年共对 48000 余件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全年免征强制检定费用 1780 余万元。着重实施医疗卫生类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如：X 射线源 160 多台、各类血压计 2300 余件、多参数监护仪 1100 余台、各类近视防控计量器具 280 余件，医疗质量和医患人身安全提供了技术保障；全面保障贸易结算类计量器具，如：燃油加油机加气机 1350 余把、电子计价秤 6170 多台、出租车计价器 1045 辆、立式金属罐 303 个(总容量达 2000 万方以上)、大口径流量计 150 余台件等，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保障了油气交易的公正公平；重点排查安全防护类计量器具如：各类压力表 33700 余台件，保障了企业的安全生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到期医疗	≥200 台	≥48000 台	40.00	40.00	

(40.00分)	(40.00分)	设备、油气流量计进行检测					
	质量指标(0分)					0	
	时效指标(0分)					0	
	成本指标(0分)					0	
效益指标(30.00分)	经济效益指标(30.00分)	保证贸易结算的正常进行	通过油气流量计的检定，保证贸易结算正常公平进行	优	30.00	30.00	
	社会效益指标(0分)					0	
	生态效益指标(0分)					0	
	可持续影响指标(0分)					0	

	满意度指 标(30.0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30.0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90%	30.00	30.00	
总 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 论为“优”，90~80 分（含） 为“良”，80~60 分（含） 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市财政局对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和“食品补助经费”开展绩效抽评，截至决算公开日，抽评工作仍在进行中，现无法提供绩效抽评结果，待抽评结果确定后由市财政局统一在外网公开。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指用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指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单位用于菜篮子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21年度单位决算

单 位：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日期：

2022年9月28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李如才

财务负责人(签字)：

王峰

经办人(签字)：

林佳乙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2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063.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07.8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7.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0.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0.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59.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44.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9,639.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00
	30			61	
总计	31	9,644.56	总 计	62	9,644.56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644.56	9,629.31					15.25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9,644.56	9,629.31					15.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9,644.56	9,629.31					1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68.93	8,053.68					15.2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68.93	8,053.68					15.25
2013801		行政运行	5,671.97	5,671.72					0.2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96.96	2,381.96					1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80	207.80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7.80	207.8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7.80	20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27	497.2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	4.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00	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27	49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85	328.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42	16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72	240.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72	240.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0	173.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92	66.92					
213		农林水支出	70.78	70.78					
21301		农业农村	70.78	70.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78	7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06	559.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06	559.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28	558.28					
2210202		提租补贴	0.78	0.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39.56	6,965.02	2,674.55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9,639.56	6,965.02	2,674.5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计	9,639.56	6,965.02	2,67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63.93	5,671.97	2,391.9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63.93	5,671.97	2,391.96			
2013801		行政运行	5,671.97	5,671.9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91.96		2,391.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80		207.80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7.80		207.8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7.80		20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27	493.27	4.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		4.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00		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27	49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85	328.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42	16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72	240.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72	240.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0	173.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92	66.92				
213		农林水支出	70.78		70.78			
21301		农业农村	70.78		70.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78		7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06	559.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06	559.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28	558.28				
2210202		租房补贴	0.78	0.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2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053.68	8,053.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07.80	207.8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7.27	497.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0.72	240.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0.78	70.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9.06	559.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29.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29.31	9,629.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9,629.31	总 计	64	9,629.31	9,629.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9,629.31	6,964.77	2,66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3.68	5,671.72	2,381.9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53.68	5,671.72	2,381.96
2013801			行政运行	5,671.72	5,671.7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81.96		2,381.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80		207.80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7.80		207.8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7.80		20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27	493.27	4.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		4.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00		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27	49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85	328.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42	16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72	240.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72	240.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0	173.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92	66.92	
213			农林水支出	70.78		70.78
21301			农业农村	70.78		70.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78		7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06	559.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06	559.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28	558.28	
2210202			提租补贴	0.78	0.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100.90	66.96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5.90	55.6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0.00	40.23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90	15.42
3. 公务接待费	15.00	11.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